

T H E L A S T C O L O N Y

消失的殖民星球

为人类在群星之中争取一席之地！

[美] 约翰·斯卡尔齐 著
John Scalzi

姚向辉 译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CO., LTD.

消失的殖民星球

为人类在群星之中争取一席之地！

[美] 约翰·斯卡尔齐 著

姚向辉 译

RFID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消失的殖民星球 / (美) 斯卡尔齐 (Scalzi, J.) 著;
姚向辉译.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6
(老人的战争)
书名原文: The Last Colony
ISBN 978-7-5399-9253-2
I. ①消… II. ①斯… ②姚…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97170号

TITLE: THE LAST COLONY
AUTHOR: JOHN SCALZI
Copyright: 2007 BY JOHN SCALZI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ETHAN ELLENBERG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6 Shanghai Dook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版权©2016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
经授权,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拥有本书的中文(简体)版权
图字: 10-2016-207号

书 名 消失的殖民星球

著 者 (美) 约翰·斯卡尔齐
译 者 姚向辉
责任编辑 丁小卉 姚 丽
特约编辑 读客姚红成 读客周奥扬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策 划 读客图书
版 权 读客图书
封面设计 读客图书 021-33608311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三河市良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 x 1270mm 1/32

印 张 8.5

字 数 223千

版 次 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9253-2

定 价 35.00元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致电010-85866447 (免费更换, 邮寄到付)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里比斯瓦将军得名于乔·里比斯瓦，
希望他喜欢他的角色。

3. 还有，再次万分感谢里根·埃弗里，她继续相信我的书会
取得成功。她当我的首批读者已有十年之久，我永远是她的

读者。感谢克里斯汀和乔安娜，我的妻子和女儿，
汀，感谢克里斯汀和我的人常说简·萨根明显比克拉克·
凯勃比西更有界限——据我所知，我妻子可没有克拉克·凯勃比
队的士兵——但她的智慧、力量和个性无疑来自我妻子的特
介性。实话实说，她确实实在在牛逼。另外，她的心肠很好，
爱我，而且她一直支持我和爱我。有她陪伴，我能够写出



读客

将整个系列都写进——《来自十二个星球的敌人》，《

全球顶级畅销小说文库

全球文化，尽收眼底；

顶级经典，尽入囊中！

献给帕特里克与特蕾莎·尼尔森·海登，朋友和编辑

献给海瑟与鲍勃，兄弟姐妹

献给雅典娜，女儿

献给克里斯汀，一切



扫二维码，关注卖书狂魔熊猫君，
并回复“殖民星球”，
就可以试读约翰·斯卡尔齐其他最新作品。

第一章

听我说说我离开的那些世界吧。

地球，你知道的；没有人不知道它。它是人类的诞生地，但现在已经没几个人当它是我们的母星了——自从殖民联盟出现，引导并保护人类种族在宇宙中扩张，凤凰星就接过了母星的角色。但话说回来，故土毕竟难忘。

从地球到宇宙，就像小镇青年登上大巴来到大城市，一整个下午都在傻看高耸入云的建筑物。然后他被人打了闷棍，因为他犯了错，错误就是傻乎乎地端详这个奇异的新世界，而这个世界里还有其他存在。这些其他存在没时间也没同情心应付新进城的乡下小子，他们很愿意为了他的随身行李杀了他。小镇青年很快就明白了这个道理，因为他没有回头路可以走。

我在地球上活了七十五年，绝大多数时间都住在俄亥俄州的一个小镇上，和同一个女人共度了差不多一辈子。她死了，留在地球上。我活了下来，并离开地球。

我要说的第二个世界是个比喻。殖民防卫军带我离开地球，只留下了我身上那些他们需要的组件：一是意识，二是我的一小部分DNA。他们用后者为我建造了新躯体，年轻、敏捷、强壮、美丽但并非全是人类的躯体。他们把我的意识塞进去，却没给我多少时间享受第二次青春。他们带走这具由我占据的新躯体，在接下来的几年内费尽心思地想搞死我——让我去对抗一切需要对抗的敌对外星种族。

敌对的外星种族有很多。宇宙很大，适合人类居住的星球却少得可怜，而太空又凑巧挤满了也想要那些星球的其他智慧种族。事实证明，这些种族没几个热爱分享的。我们当然也不喜欢。大家都打来打去，宜居星球在彼此之间频繁换手，直到被某个种族牢牢占领，别人谁也抢不走为止。在过去几百年间，人类成功殖民了几十颗星球，但也在更多的星球上遭遇了失败。不过，无论成功还是失败，都没能帮我们交到什么朋友。

我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了六年。我勇猛作战，不止一次地差点儿丧命。我交了些朋友，大部分都死了，也有几个因为我而保住了性命。我遇到一个女人，她和我在地球上共度一生的女人惊人地相似，但并不完全是她本人。我保卫殖民联盟，为此我相信我也帮助了人类在宇宙中求生。

这段生活到头，殖民防卫军取出始终就是“我”的那一部分我，塞进第三具也是最后一具躯体。这具躯体很年轻，但并不怎么敏捷和强壮——说到底，只是人类的躯体而已。然而这具躯体不需要战斗和牺牲。我挺怀念那段强壮得像个卡通英雄的时间，但并不怀念我遇到的每一个外星种族都很想杀死我的那种经历。这个交易很公平。

接下来的一个世界你恐怕听都没听说过。站在我们以前的母星地球上（几十亿人仍在那里生活，梦想进入星空）仰望天穹，紧邻大熊座的天猫座内有一颗黄色恒星很像我们的太阳。它拥有六颗主要行星，其中第三颗简直就是地球的翻版：周长是地球的96%，但铁质内核稍大一点，因此重量是地球的101%（当然你不会注意到那多出来的1%）。它有两颗卫星，一颗有月球的三分之二大，但距离更近，因此占据了相同的天球面积。另一颗是被捕获的小行星，体积更小，距离更近。它的轨道并不稳定，最终会掉下来砸中行星。根据合理估算，这件事将发生在二十五万年之后，当地居民这会儿还不太担心。

人类在大约七十五年前发现了这颗星球，当时伊兰人已经建立了殖民地，但殖民防卫军纠正了这个错误。然后，伊兰人——怎么说呢？研

究了一番等式两边的数字，双方折腾好几年后总算尘埃落定。殖民联盟于是向地球殖民者开放这颗星球，殖民者主要来自印度，分几批抵达。第一批就在防卫军从伊兰人手中夺过这颗星球之后。第二批在地球的南亚次大陆战争结束后不久，重掌政局的临时政府请乔德里政权最尊贵的支持者选择是殖民还是监禁，他们中的绝大多数选择带着全家离开地球。这些人对进入星空没什么梦想，只是被逼无奈罢了。

既然提到了这里的居民，你一定会以为星球的名字能够反映他们的血统。那你就错了。这颗行星叫哈克贝利，为之起名的殖民联盟工作人员无疑很喜欢马克·吐温。哈克贝利比较大的卫星叫索亚，比较小的叫贝琪，三块大陆分别叫萨缪尔、兰亨和克莱门；克莱门大陆旁有一条弯曲而狭长的火山岛链，名叫丽薇群岛，位于卡拉维拉斯^①海中。早在第一批定居者抵达前，这位吐温迷就已经给行星上的主要特征地形起好了名字，定居者似乎也心甘情愿地接受了。

现在请你和我一起站在这颗星球上。仰望天空，远眺莲花座的方向。那里有一颗恒星，与这颗行星所环绕的恒星一样是黄色，我出生并度过了上上一段人生的那颗行星就围绕它运行。它和这里离得太远，肉眼根本看不见，我对我在那儿的那段人生也常有这种感觉。

我叫约翰·佩里，今年八十八岁。我在这颗行星居住了近八年。这里是我家，我和妻子，还有领养的女儿生活在一起。欢迎来到哈克贝利。在这个故事里，哈克贝利是我将要离开的又一个世界，但还不是最后一个。

这个我如何离开哈克贝利的故事和所有的好故事一样，都开始于一

① 马克·吐温原名萨缪尔·兰亨·克莱门。丽薇（奥利维亚·兰登·克莱门的昵称）是他的妻子。《卡拉维拉斯县的著名跳蛙》是他的成名作。哈克贝利、索亚和贝琪都是《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里的角色。——译注（若无特别说明，文中所有注释均为译注，下文不再一一说明）

头羊。

我吃完午饭回来，助理莎维德丽·贡图帕利连脑袋也没抬。“你的办公室有一头羊。”她说。

“嗯——”我说，“还以为咱们喷过杀羊剂了呢。”

这话总算让她瞅了我一眼，于我已经算是不小的胜利。“羊还带来了琴格普特兄弟。”她说。

“该死。”我说。上一对和琴格普特兄弟闹得一样凶的兄弟叫该隐和亚伯，而那对兄弟最后好歹还有一个直接采取了行动。“我好像告诉过你，我要是不在就别放他们进我的办公室。”

“你没说过这种话。”莎维德丽说。

“那就从此刻开始生效吧。”我说。

“但就算你说过，”莎维德丽放下手里的书，“前提还得是那两个琴格普特肯听我的，但他们谁会呢？阿夫塔布和一头羊咣咣当当地走进来，然后是尼辛。两个人加起来都没看我一眼。”

“我不想和琴格普特兄弟打交道，”我说，“我刚吃过饭。”

莎维德丽从办公桌旁边拿起垃圾桶放在桌上。“别客气，先吐一场。”她说。

认识莎维德丽是几年前的事情，当时我代表殖民防卫军环游殖民地，向人民宣扬防卫军的伟大。在哈克贝利殖民地的新果阿镇，莎维德丽站起来，说我是帝国主义和殖民联盟专制政权的工具。我立刻喜欢上了她。从防卫军退伍时，我决定在新果阿定居。镇子许我巡察官的职位，我接受下来，却在工作第一天吃惊地见到了莎维德丽，她说无论我喜不喜欢，她都会担任我的助理。

“再提醒我一下，你为什么接受这份工作。”我隔着垃圾桶对莎维德丽说。

“纯属任性而已，”莎维德丽说，“你到底还吐不吐了？”

“我看还是留着吧。”我说。她抓过垃圾桶放回原位，捡起那本书

继续读。

我有了主意。“喂，莎维德丽，”我说，“要我这份工作吗？”

“当然，”她打开书，“等你应付完琴格普特兄弟，我马上就接手。”

“谢谢。”我说。

莎维德丽哼了一声，又回到文学冒险的世界中。我鼓起勇气，走进办公室。

站在房间正中央的那头羊很可爱。坐在我办公桌前两把椅子上的琴格普特兄弟就不怎么可爱了。

“阿夫塔布。”我朝两兄弟里的哥哥点头致意。“尼辛。”我朝弟弟点头致意。“还有这位朋友。”我朝那头羊点头致意。我坐下。“今天下午又有什么贵干？”

“佩里巡察官，请允许我开枪打死我的哥哥。”尼辛说。

“我的职务描述里似乎没有这一条，”我说，“再说这也未免太过激了。你还是说说到底发生了什么吧。”

尼辛指着哥哥说：“这杂种偷了我的种。”

“什么？”我问。

“我的种，”尼辛说，“你问他。他没法否认。”

我眨眨眼，扭头问阿夫塔布：“偷了你弟弟的种，阿夫塔布，是真的吗？”

“请你原谅我的弟弟，”阿夫塔布说，“他喜欢大惊小怪，你知道的。他想说的是他有一头公羊从他的牧场走到我的牧场上，让我的一头母羊怀了孕，然后他就声称我偷了他那头羊的精液。”

“那不是什么普通的羊，”尼辛说，“那是普拉巴特，我的获奖公羊。配种要收很大一笔，阿夫塔布不想出这个钱。于是就想办法偷了我的种。”

“是普拉巴特的种，你个白痴，”阿夫塔布说，“你没修好你家围

栏，结果你的羊跑到我的牧场上来，这又不是我的错。”

“天，说得真好，”尼辛说，“佩里巡察官，我必须告诉你，有人剪断了围栏铁丝。普拉巴特是被诱骗到他的牧场上去的。”

“你出幻觉了，”阿夫塔布说，“再说就算是真的——先说清楚，根本不是——那又怎样？你的宝贝普拉巴特已经回去了。”

“但你有了这头怀孕的母羊，”尼辛说，“你一没有出钱二没有得到我的允许就让它怀孕了。这是偷盗，彻彻底底的偷盗。不只是偷盗，你企图毁了我！”

“你这又是胡说什么？”阿夫塔布说。

“你企图繁育新的种羊。”尼辛指着那头羊对我说，羊正在啃阿夫塔布的椅背。“不要否认。这是你最好的母羊。让它怀上普拉巴特的种，你就会得到一头种羊。你企图摧毁我的生意。你问他，佩里巡察官。问他这头母羊怀了什么。”

我望向阿夫塔布：“阿夫塔布，你这头母羊怀的是什么？”

“出于纯粹的巧合，其中一头是公的。”阿夫塔布说。

“我要打掉这一胎。”尼辛说。

“这又不是你的羊。”阿夫塔布说。

“那就把生下来的小羊给我，”尼辛说，“抵偿你偷走的种。”

“又来了，”阿夫塔布望向我，“你明白我遇到什么事了吧，佩里巡察官。他放他的羊越过牧场边界，随便让我的母羊怀孕，然后靠他的垃圾配种勒索我。”

尼辛气得咆哮起来，朝他哥哥打各种手势。阿夫塔布也不甘示弱。那头羊绕到办公桌后，好奇地打量我。我从办公桌抽屉里翻出一块糖喂给它。“你和我都不该在这儿听他们吵架。”我对羊说。羊没有回答，但我看得出它同意我的看法。

按照最初的计划，村镇巡察官的职责很简单：新果阿的村民对当地或区域政府有意见就来找我，我帮他们绕过所有繁文缛节办事。说起

来，战斗英雄最适合的也就是这种角色了：他对农垦殖民地的日常生活几乎毫无用处，并且他在高层的名声够糟糕，所以只要出现在门口，高层就不得不正眼看他。

但过了几个月，新果阿的村民开始带着其他问题来找我了。有一次我忍不住问自己为什么忽然成了万金油，从农耕设备购买建议到婚姻问题咨询都来找我，一名村民回答道：“啊，我们不想去麻烦官老爷，找你更方便也更容易。”新果阿的行政官罗西·库卡尼对此非常高兴，因为如今归我解决的麻烦原先找的都是他。这下他就有了更多的时间可以钓鱼和在茶铺玩多米诺。

绝大多数时候，这个巡察官得到的新任务都让我很开心。帮助他人终归是好事，人们愿意听我的意见就是好上加好。但另一方面，每一位人民公仆都会告诉你，他们的大部分时间都浪费在了少数几个讨厌鬼身上。在新果阿，扮演讨厌鬼角色的正是琴格普特兄弟。

谁也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这么讨厌对方。我本来以为和他们的父母有关，但拜赞和尼蕾都是可爱的好人，他们对此同样万分困惑。有些人 and 另外一些人就是天生合不来，但这两个合不来的人恰好又是两兄弟。

要是他们没有一个挨着一个地圈建农场就好了，这样彼此也就不需要每天打照面了。刚上任不久，我对两人中稍微讲道理一点的阿夫塔布说，你不如考虑一下，搬到村子另一侧刚清理出来的一片土地上去，因为远离尼辛应该能解决他俩之间的绝大多数问题。“哦，那岂不是便宜了他？”阿夫塔布用最最讲理的语气说。从此以后，我放弃了用理性解决这个问题的念头，愤怒的琴格普特兄弟时常登门肯定是我造的什么孽的报应吧。

“好了。”我说，让忙着用语言互相残杀的两兄弟安静下来，“听听我的想法。我认为这头可爱的母羊是怎么怀孕的并不重要，所以咱们先放下这一茬。二位是不是都同意，让母羊怀孕的是尼辛的公羊？”

两兄弟都点点头，母羊优雅地保持安静。“很好。那么你们两个就

算是生意伙伴了，”我说，“阿夫塔布，生下来的公羊归你，随便你拿去配种。但前六次配种的报酬全归尼辛，以后的报酬一半归他。”

“那前六次他肯定会免费配种的。”尼辛说。

“那么六次以后的最低配种费用就是前六次的平均数，”他说，“他要是企图害你，最后会害到自己头上去。再说这个村子并不大，尼辛。假如大家认为阿夫塔布出租种羊只是为了搞垮你的生意，他们是不会找他配种的。省钱和当个坏邻居之间有条界限呢。”

“要是我不想和他合伙怎么办？”阿夫塔布说。

“那你可以把小羊卖给尼辛。”我说。尼辛张嘴想反对。“对，卖给他，”我抢在他出声之前说，“拿小羊去找穆拉尼，请他估个价钱。穆拉尼和你们两个都不亲近，所以他的估价会很公平。可以吗？”

琴格普特兄弟思前想后，换句话说就是绞尽脑汁琢磨对方会不会比自己更不高兴。最后他们的结论是两人同样不开心，因此这就是最好的结果了。两人都点头表示赞成。

“很好，”我说，“现在给我出去，别弄脏了我的地毯。”

“我的羊才不会乱拉屎。”阿夫塔布说。

“我担心的不是羊。”我说，赶他们出去。他们走后，莎维德丽出现在门口。

“你坐的是我的位置。”她朝我的椅子点点头。

“滚你的吧，”我抬起两只脚放在桌上，“你不肯接烦人的案子，也就没有准备好坐我的宝座。”

“你要这么说，我就继续扮演助理这个谦卑角色吧，告诉你一声，在你忙着哄琴格普特兄弟的时候，治安官打过电话。”莎维德丽说。

“什么事？”我问。

“没说就挂了，”莎维德丽说，“你知道治安官这个人的。非常没礼貌。”

“强硬但公平，她的座右铭，”我说，“要是事情真的很重要，

那她肯定会留口信，所以我回头再找她好了。这会儿我要先赶点文书活儿。”

“你没有文书活儿，”莎维德丽说，“你全交给我了。”

“做完了吗？”我问。

“就你所知，做完了。”莎维德丽说。

“那我就放松一下，享受我高超的管理技巧吧。”我答道。

“很高兴之前你没有用垃圾桶呕吐，”莎维德丽说，“因为现在我用得上了。”没等我想出够漂亮的反击，她就出门回自己的座位了。

自从第一个月共事，我们就一直这么唇枪舌剑。她花了一个月才接受现实：尽管我当过兵，但其实并不是殖民主义工具，或者就算是，我也是个通情达理、挺有幽默感的工具。既然承认了我来不是为了向她的村庄传播霸权主义，她也就放松下来，开始嘲讽我。我们这七年始终是这样的关系，颇为愉快。

既然文书活儿都做完了，村庄的所有问题全解决了，我做了我这个位置的人应该做的事情：打盹。欢迎来到殖民村庄巡察官的忙碌世界。在别处也许不是这个样子，但反正我也不想知道。

醒来时刚好看见莎维德丽关门下班，我向她挥手告别，然后又懒散了几分钟，终于从椅子上起身，出门回家。走着走着，我忽然看见治安官从马路另一侧向我走来。我穿过马路，迎上她，亲吻她的嘴唇。

“你知道我不喜欢你这么做。”简说，当然是我吻过之后。

“你不喜欢我吻你？”我问。

“不喜欢你在我上班的时候吻我，”简说，“削弱我的权威。”

简，一名特种部队士兵，因为亲吻丈夫而变得软弱，这个念头荒谬得让我笑了出来。可是我要是说出来的话，简随之而来的拳脚交加会残忍得恐怖。不过我没有说出口。“抱歉，”我说，“我会尽量不再削弱你的权威。”

“谢谢，”简说，“不过我反正要来找你，因为你没回我的电

话。”

“我今天忙得腾不出手。”我说。

“我后来又打过电话，莎维德丽描述过你究竟有多忙。”简说。

“糟糕。”我说。

“糟糕。”简也同意。我们开始走回家。“我想说的是葛帕尔·博帕拉明天会过来领受他的社区服务。他又一次酒后闹事，朝一头牛瞎嚷嚷。”

“我的报应啊。”我说。

“牛也这么觉得，”简说，“牛给他当胸一脑袋，撞得他砸穿了商店橱窗。”

“老葛没事吧？”我问。

“擦伤，”简说，“窗框脱开了。塑料的，没破。”

“今年第三次了，”我说，“他应该去见的不是我，而是真正的行政官。”

“我也这么对他说，”简说，“但那样他会进本区拘留所关四十天，莎希几周内就要生产。她需要他在身边，他最好别进监狱。”

“好吧，”我说，“我来想想怎么收拾他。”

“你今天怎么样？”简问，“除了打盹以外。”

“今天我被琴格普特了，”我说，“这次还有一头羊。”

简和我边聊着这一天发生的事边往家走，我们每天都这么走回家，走回村庄地界外我们的那个小农场。拐上家门口的那条路，我们撞见了女儿佐伊，她正在遛土狗巴巴，巴巴见到我们，快活得都要疯了。

“它知道你们回来了，”佐伊有点上气不接下气，“半路上突然拔腿狂奔，我不跑就跟不上。”

“很高兴知道还有人想我们。”我说。简爱抚巴巴，巴巴的尾巴摇成了龙卷风。我轻轻亲吻佐伊的面颊。

“你们有客人，”佐伊说，“差不多一小时前来的，开着浮空

车。”

镇上没人有浮空车，这东西在农耕社区又招摇又没用。我扭头看简，简耸耸肩，像是说不是找她的。“他说他是谁了吗？”我问。

“没说，”佐伊答道，“只说他是你——约翰的老朋友。我说我可以打电话叫你，他说他很愿意等一会儿。”

“好吧，那他长什么样？”我问。

“年轻，”佐伊说，“挺好看。”

“我怎么不知道我有挺好看的朋友，”我说，“这个词儿属于你们，我的青春期女儿。”

佐伊翻个白眼，嗤笑道：“谢谢，九十岁的老爸。你要是允许我说完，估计就会听见一个能让你知道你确实认识他的细节了：他的皮肤是绿色的。”

我和简又交换了一个眼神。殖民防卫军成员拥有绿色皮肤，经过基因改良的皮肤可以产生叶绿素，提供战斗需要的额外能量。简和我都曾拥有过绿色皮肤。我已经恢复了本来的肤色，简更换躯体时得到许可，选了更加标准的皮肤色调。

“他没说他要干什么？”简问佐伊。

“没说，”佐伊答道，“我也没问。我只想到应该来找你们，先提醒你们一声。我把他留在了门廊上。”

“说不定这会儿正在屋子四周鬼鬼祟祟。”我说。

“恐怕很难，”佐伊说，“我留下希克利和迪克利守着他。”

我咧嘴笑道：“这就能让他留在原处了。”

“我也这么想。”佐伊说。

“你比你这个年龄的人机灵得多，青春期的女儿。”我说。

“得平均一下你嘛，九十岁的老爸。”她说。她蹦蹦跳跳跑回屋子，巴巴紧随其后。

“这嘴皮子，”我对简说，“肯定是你传给她的。”